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2016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
-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全区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政策。
- 3、组织侦查工作，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案件。
- 4、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 5、依法管理国籍、口岸边防检查工作；指导出入境、国外人员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人员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 6、做好消防工作。
- 7、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体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8、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督工作。
- 9、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
- 10、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
- 11、组织实施全区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

12、拟定全区公安机关人员培训、教育的规划。

13、拟定全区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分析队伍状况，组织监督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协助各级纪检、监察单位查处或督办公安机关重大违纪案件。

14、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4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336.2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3.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95.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49.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22.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884.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03.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5.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336.81
	30			61	
总计	31	21,640.06	总计	62	21,64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884.69	20,640.75					243.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17.73	17,673.78					243.94
20402	公安	17,847.73	17,603.78					243.94
2040201	行政运行	15,321.32	15,321.3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6.40	2,052.46					243.94
2040220	执法办案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23	99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23	99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5.23	99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15	84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9.15	849.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15	84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59	1,12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59	1,12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2.59	1,122.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03.25	14,950.79	2,352.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36.29	11,983.83	2,352.46			
20402	公安	14,336.29	11,983.83	2,282.46			
2040201	行政运行	11,983.83	11,983.8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52.46		2,052.46			
2040220	执法办案	300.00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23	995.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23	995.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5.23	99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15	849.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9.15	849.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15	84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2.59	1,12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2.59	1,12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2.59	1,122.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4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336.29	14,336.2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95.23	995.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9.15	849.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22.59	1,122.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40.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303.25	17,303.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37.50	3,337.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640.75	总计	64	20,640.75	20,640.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57.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8.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92.18	30201	办公费	517.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98.36	30202	印刷费	24.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9.5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5.23	30206	电费	3.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20.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64.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2.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849.15	30213	维修（护）费	174.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4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7.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1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22.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6.64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1.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8.68	30229	福利费	356.1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2.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452.97	公用经费合计					2,497.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31		274.41		274.41	10.90	274.41		274.41		274.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640.06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93.45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经费 “6.01” 专案办案业务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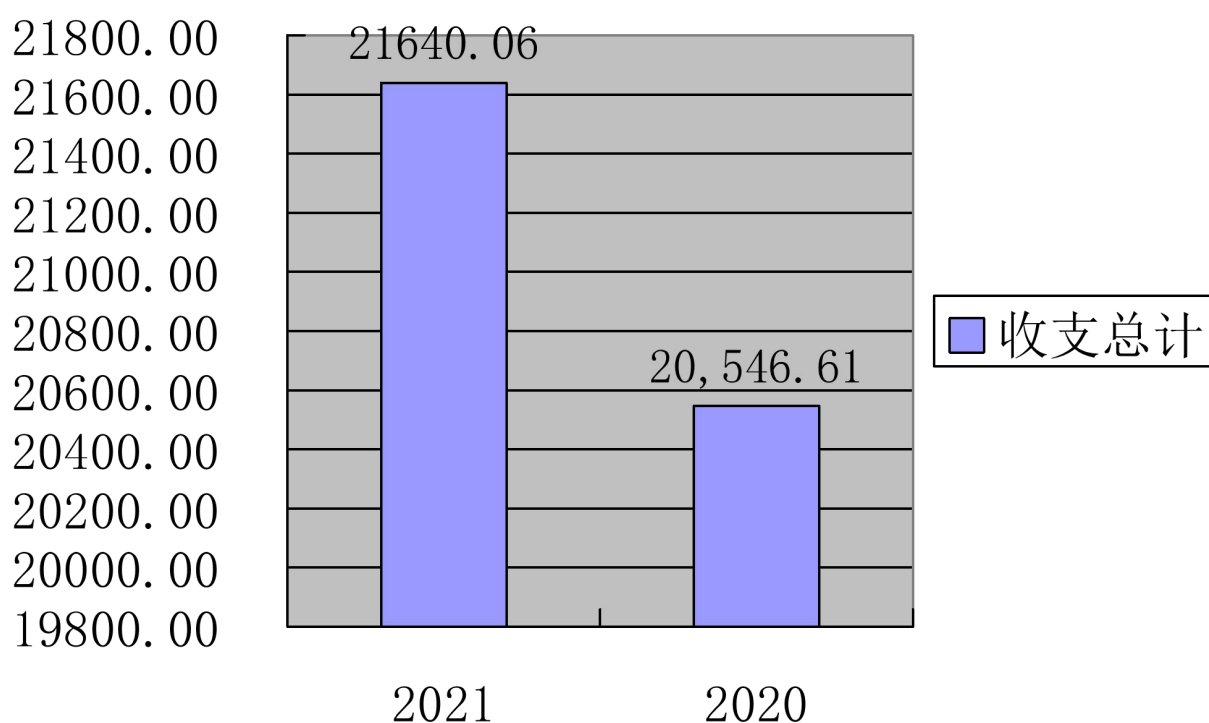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884.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640.75 万元，占 98.8%；其他收入 243.94 万元，占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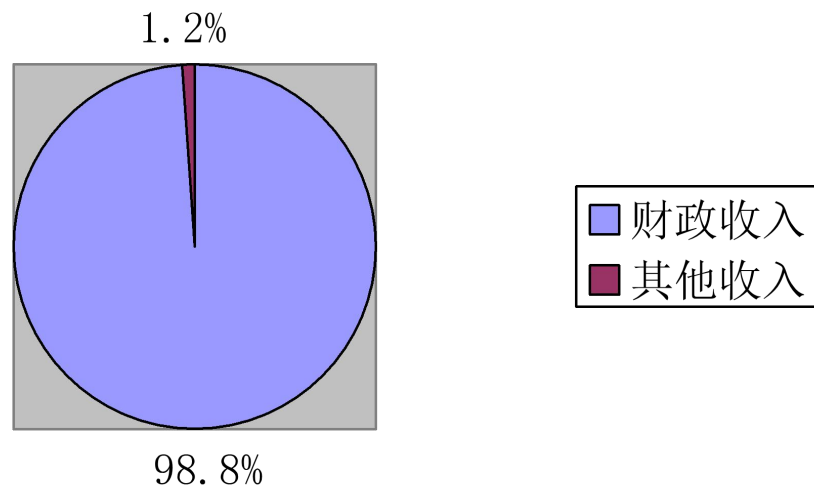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7303.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50.79 万元，占 86.4%；项目支出 2352.46 万元，占 13.6%。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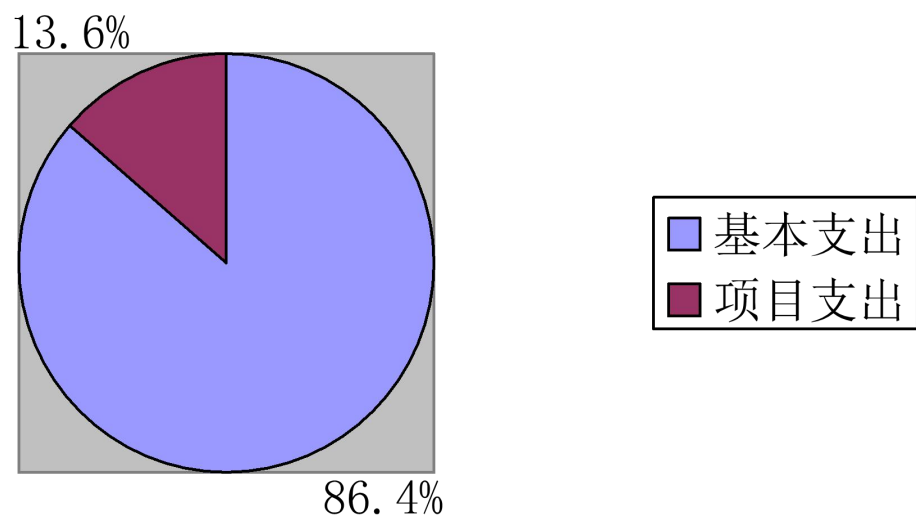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40.75 万元, 比 2020 年度增加 1304.82 万元, 增长 6.7%, 主要是人员增资; 本年支出 17303.25 万元, 比 2021 年度减少 2032.68 万元, 降低 10.5%, 主要是年终结转平安绩效奖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40.75 万元, 比上年增长 1304.82 万元, 增长 6.7%, 主要是人员增资; 本年支出

17303.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32.68 万元，降低 10.5%，主要是年终结转平安绩效奖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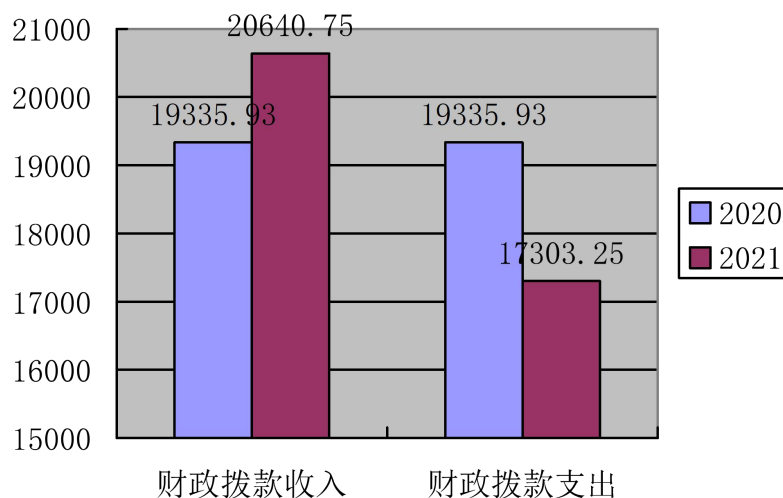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064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44.7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本年支出 1730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0%，比年初预算减少 4882.2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年终结转平安绩效奖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3.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44.77 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8.0%，比年初预算减少 4882.27 万

元，主要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增加、年终结转平安绩效奖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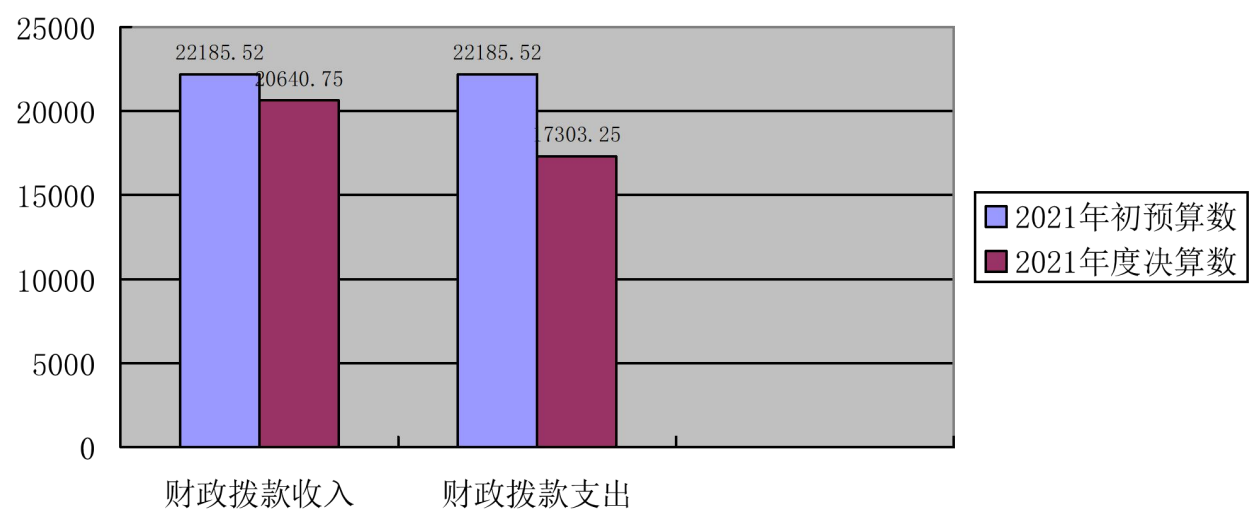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303.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4336.29 万元，占 82. 8%；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95.23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849.15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122.59 万元，占 6.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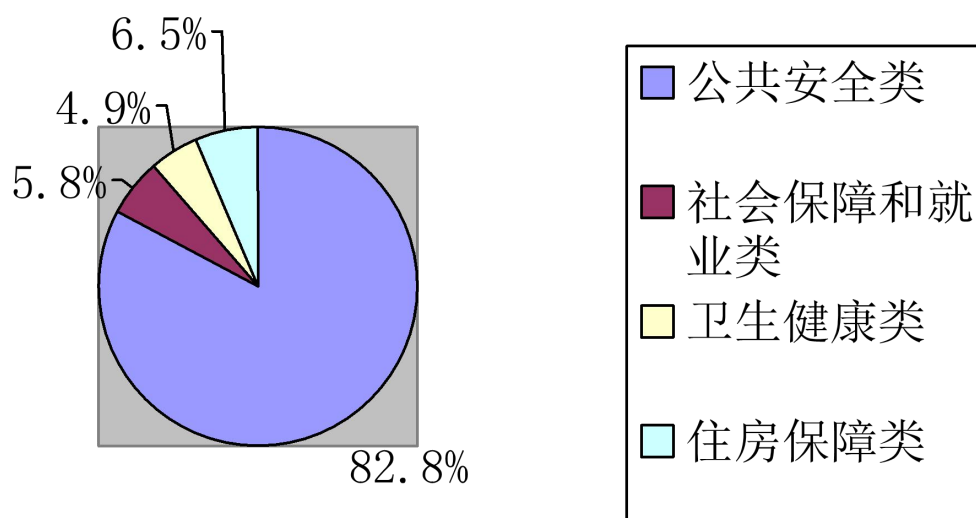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50.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452.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497.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5.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较预算减少 10.9 万元，降低 3.8%，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36.51 万元，降低 11.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数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是 2020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74.41 万元，支出决算 27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

少 36.51 万元，降低 11.7%，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较上年减少 193.01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4.41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02 辆，产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74.4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156.49 万元，增长 132.7%，主要是加大办理专案力度增加了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9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9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161.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9.4%。

组织对“警务站运行费”等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6 万元，对“警务站运行费”等项目委托本单位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总体运行平稳，能够将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经济效益，对现代警务活动提供了强有力的经费支撑。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警务站运行费项目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警务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警务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6 万元，执行数为 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社会稳控，构建全方位巡逻防控体系；二是提升警情处置速度，更好地为民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警务处置成本核算不精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接处警效能管理，降低成本，不断提升公安形象。

市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务站运行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情况	预算数:	276. 00	到位数:	276. 00	执行数:	276. 00	100. 0%
	其中: 财政资金	276. 00	其中: 财政资金	276. 00	其中: 财政资金	276. 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确保警务站日常工作稳定运行，最大限度降低街头发案率。2、方便群众、接处警快速，精准到位。			1、确保警务站日常工作稳定运行，最大限度降低街头发案率。2、方便群众、接处警快速，精准到位。		100. 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质量指标	出警及时率		≤3 赶到现场不超过 3 分钟	赶到现场不超过 3 分钟	20
			安检查控同比上升率		≥30. 0% 安检查控同比上升率	31. 0%	10
			群体性事件成功处置率%		≥98 成功处置率达到 98. 0%	98. 0%	10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276. 00 万元		≤276. 00 万元	276. 00 万元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身份证持证率 60. 0%		居民持证率达到 60. 0%	65. 0%	20
			大型活动举办率%		举办率达到 90. 0%	90. 0%	10
			治安案件发案下降率		≥3. 0%治安案件发案下降率	3. 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90. 0%	95. 0%	10
	总分（满分 100 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刘文俊

联系电话：85188021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7.8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82.57 万元，降低 10.2%。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压缩行政运行经费，重视资金管理、成本分析和效益比较，通过培养民警节能环保的意识，提升经费使用效益。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1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2 辆，比上年减少 5 辆，主要是 2020 年度资产系统提示错误，2021 年度按照资产系统账目填列。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